

朝陽科技大學108學年度會計分析與理財學程課程規劃

學程 必修 選修	應修課程	學分數	本校開課相關課名及學分數 均可 (請列主要1個)	限定開課系	群組 代碼	同質 課程	備註
必	稅務法規	3		會計系			
必	財務報表分析	3		會計系			
必	會計學	3		會計系			
選	試算表財務應用	3	會計系				
選	證券市場	2-3	財金系				
選	債券市場	2-3	財金系				
選	金融市場	2-4	財金系				
選	期貨市場	2	財金系				
選	選擇權市場	2	財金系				
選	基金管理	2-3	財金系				
選	投資學	2-4	財金系				
選	金融科技	2	財金系				
選	不動產管理	3	財金系				
選	國際金融	2	財金系				
選	投資策略與管理	3	財金系				
選	銀行經營與管理	3	財金系				
取得跨院系學程最低應修學分數：15 必修學程課程最低學分數：9 選修學程課程最低學分數：6 其他說明：修習學程科目應至少 6 學分為不屬於學生主系開設之課程。							

主辦單位：管理學院 會計系 連絡分機：7424

註：本次修正追認適用原已申請通過本學程之在學學生及新申請之學生。